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75752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5日

商 标

**WXWA**

申 请 人 梁志杰

地 址 河南省林州市横水镇马店村746号

代理机构 重庆猪八戒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开关；稳压电源；照相机（摄影）；电池；便携式媒体播放器；电源材料（电线、电缆）；计算机外围设备；遥控信号用电动装置；电子防盗装置；测量器械和仪器